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自 2024 年 1 月 31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截至 2024 年 2 月 2 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54,8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94%，增持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559.67 万元，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下限 1,000 万元的 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增持计划实施增持。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及增持前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增持前直接持股数量（股）	增持前直接持股比例（%）	增持前间接持股数量（股）	增持前间接持股比例（%）
折生阳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31,290,000	22.50	2,124,055	1.53
周万城	董事、首席科学家	14,602,000	10.50	-	-
罗发	董事	10,221,400	7.35	-	-
黄智斌	董事、总经理	6,258,000	4.50	-	-
孙纪洲	监事会主席	3,129,000	2.25	-	-
李鹏	常务副总经理	-	-	2,086,019	1.50
王均芳	副总经理	2,607,500	1.87	-	-
武腾飞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251,600	0.90	-	-
徐剑盛	副总经理	-	-	1,043,222	0.75
豆永青	副总经理	-	-	520,988	0.37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 2024 年 2 月 2 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54,8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94%，增持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559.67 万元，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下限 1,000 万元的 50%。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增持数量（股）	成交均价（元/股）	成交金额（元）	增持比例（%）
折生阳	29,089	102.9673	2,995,216.93	0.0209

罗发	2,800	104.0000	291,200.00	0.0020
罗发	2,639	98.0000	258,622.00	0.0019
黄智斌	5,500	98.4204	541,312.00	0.0040
孙纪洲	4,100	101.1237	414,607.00	0.0029
李鹏	1,390	99.2218	137,918.30	0.0010
王均芳	4,000	100.8700	403,480.00	0.0029
武腾飞	5,300	104.5990	554,374.00	0.0038
合计	54,818	-	5,596,730.23	0.0394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增持主体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实施时间内增持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上述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股份。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3日